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3347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34號
承辦單位：空污與噪音防制科
承辦人：黃惠珠
電話：07-7351500-2725
傳真：07-7333483
電子信箱：kcgair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環空字第11340152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58119849_11340152500A0C_ATTCH1.odt、
58119849_11340152500A0C_ATTCH6.odt)

主旨：本府自即日起至113年11月6日止（星期三），公開接受各界推薦第八屆「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管理會」專家學者委員人選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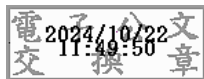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「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管理會設置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惠請貴單位推薦具有水污染防治、公害防治、環境資源管理、空氣污染防制、災害防救、廢棄物管理、環境教育、環境工程、環境法律、環境科學、環境政策、財務管理等相關專長之專家學者。
- 三、「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管理會設置要點」及「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管理會委員推薦表」，電子檔可至本市環境保護局網站（<http://ksepb.kcg.gov.tw/>）最新消息處查詢及下載使用。
- 四、請於113年11月6日（星期三）前檢附推薦表及相關證明文件（如：著作、資歷、績優或獲獎等證明文件，著作部分



影印封面即可。)各1份送本府環境保護局辦理，收件時間
以郵戳為憑。

正本：環境部、第一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除外)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高雄市政府除外)、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